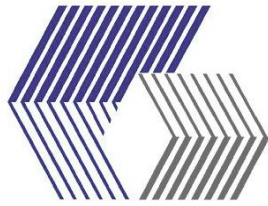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ORIENT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東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1)

青島匯金通電力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的業績預測

本公告乃由中國東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以向本公司股東及公眾人士提供其附屬公司青島匯金通電力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匯金通」）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業績預測。

匯金通是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於本公告日，本公司間接持有匯金通約 40.5% 的已發行股本。

於 2025 年 1 月 20 日，匯金通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有關其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業績預測的公告（「該業績預測公告」）。該業績預測公告乃遵照上海證券交易所之適用規定而作出。誠如該業績預測公告所披露，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匯金通預期將錄得估計的歸屬於其股東的淨利潤約人民幣 1.37 億元至人民幣 1.60 億元，增加約 423% 至 511%（與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經審核的歸屬於其股東的淨利潤約人民幣 2,600 萬元相比），及估計的歸屬於其股東的淨利潤（不包括非經常性收益及虧損）約人民幣 1.20 億元至人民幣 1.43 億元（與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經審核的歸屬於其股東的淨虧損（不包括非經常性收益及虧損）約人民幣 2,800 萬元相比）。

有關該業績預測公告的全文，請參閱匯金通於 2025 年 1 月 20 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www.sse.com.cn 刊登之公告。

敬請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注意，該業績預測公告(i)乃根據匯金通管理層之初步評估編製，並仍有待調整及最終確定，(ii)未經匯金通的核數師審核或審閱，及(iii)僅與匯金通有關（而非本公司本身）。匯金通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之一，該業績預測公告一般未必能全面代表或反映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狀況。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局命
中國東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韓敬遠
董事局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2025年1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包括執行董事韓敬遠先生、朱軍先生、沈曉玲先生、韓力先生、Sanjay SHARMA 先生及李明東先生，非執行董事 Ondra OTRADOVEC 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文宗先生、王冰先生、謝祖堃博士及郁昉瑾女士。

本公告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orientalgroup.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

* 僅供識別